

证券代码：300214

证券简称：日科化学

公告编号：2022-054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 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查询，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通过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自查期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综上所述，经自查，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均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